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致同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致同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李士龙先生和杨金佩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王益宠先生接替李士龙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益宠先生和杨金佩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及诚信和独立性情况

1、基本情况

王益宠先生，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

2、诚信记录

王益宠先生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

3、独立性

王益宠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致同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已完成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